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座19樓1908-1909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寶開實業有限公司(「買方」)與萊華商置有限公司(「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的買賣協議(「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之補充協議修訂)，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萊華泰盛有限公司之1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720,000,000元(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屬必要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並採取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合或權宜的一切有關措施，以落實協議及完成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代表董事會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世寅
謹啟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
2座19樓1908至1909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倘股東為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2. 隨附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按表格上列印的指示，盡快並無論如何最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建輝先生、李敏斌先生及張弛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黃煒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李均雄先生。